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Chu Kong Shipping Enterprises (Group) Co.,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60)

## 二零一三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 主席報告

本人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珠江船務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 761,391,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11.0%；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 100,31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43.0 %。

### 回顧與展望

二零一三年上半年，世界經濟緩慢復蘇，中國進出口總體呈現低速增長，中國的港航企業整體處於行業低迷週期。本集團按照“穩中有進、穩中求變”的方針，深化資源整合，推進專業化經營，深挖資源潛能，加強營銷推廣，做大規模和提升營運能力，實現了港口物流和水上高速客運兩大主營業務營業額和業務利潤的雙增長。本公司被香港“最具投資價值上市公司評選委員會”評選為“2013 年度最具投資價值上市公司”。

在港口物流方面，本集團主要做了以下工作：一是加快港口升級改造步伐，期內完成了珠海西域、佛山高明、江門三埠、以及清遠港的建設改造工作。

通過升級改造，提高碼頭的產能，為未來的持續增長創造空間。二是按照構建物流供應鏈的要求，加大對全程貨源的開拓和控制，加強與各大班輪公司的深度合作，拓展了港口物流業務。三是重點拓展以保稅倉、恆溫倉為核心的現代倉儲綜合物流業務，提升利潤率。四是加強下屬碼頭的標準化建設，提高了服務質量，提升了營運效率。五是加強安全生產，屬下佛山高明港成為廣東省交通廳認可的全省唯一的內河碼頭安全標準化示範港。六是推行並加強港口碼頭和營銷團隊的片區管理，形成以核心港為中心，區域內碼頭協同互補，實現規模和營運能力的聚集。七是成功與香港機場管理局續約經營香港機場海空碼頭。以上舉措取得了顯著的成果，港口物流板塊業務上半年整體上升，特別是位於珠三角西翼的佛山高明港和三埠港持續高速增長。高明港上半年完成集裝箱裝卸量超過 13 萬 TEU，同比增長 24.7%；三埠港外貿業務錄得 17.4%的增長。

在高速客運方面，本集團重點完成以下工作：一是通過對傳統粵港航線加強統籌協調，以資本為紐帶拓展對核心航線的控制力。優化客源結構，提升整體收益及代理客量，實現量價齊升的良好局面。二是抓住去年成功獲得港澳航線運營管理權的有利時機，加大市場開拓，通過精細化管理為船東提供滿意的服務，上半年為客運板塊帶來可觀的盈利貢獻。三是成功中標續約經營香港機場海天客運碼頭至 2019 年，海空聯運這一獨特的經營模式未來仍有很大的發展空間，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盈利貢獻；本集團加大市場宣傳推廣，中國中央電視臺在春運期間連續兩次對海天聯運模式進行了報導，使更多的旅客認識到這條快捷通道，擴大了市場知名度。四是加強高速客運與旅遊業務的融合，以代理酒店套票、客運廣告業務為突破口，延伸整個旅遊產業鏈。五是立足于長遠可持續發展，研究拓展珠江三角洲以外區域的新航線業務。

在資本運作方面，本公司以股東利益最大化為原則，積極探索各種融資方式。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成功發行 180,000,000 份認股權證。如果認股權證獲得行使，將增強本公司資本實力，除改善股權結構外，還將加快本公司收購拓展的步伐。

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圍繞資源整合，拓展綜合物流，推動海外網點建設，延伸客運旅遊產業鏈等核心工作，加強執行力，全面落實董事會制定的各項決策，同時，積極爭取母公司優質資產注入，做大做優主業。以扎實的工作，精細的管理應對外圍不利的經濟形勢，為股東創造更好的經濟效益。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高度重視與投資者的溝通，不斷提高公司的透明度。期內舉行了多場面對機構投資者的路演，並熱情接待投資者的公司訪問。本公司的網站（[www.cksd.com](http://www.cksd.com)）為市場及時提供本公司業務信息和信息披露。

## **致謝**

謹此，本人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合作夥伴及一直以來關心本公司發展的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向辛勤工作的本公司所有員工表示誠摯的敬意。

**劉偉清**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3	761,391	685,736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561,699)	(520,817)
<b>毛利</b>		<b>199,692</b>	<b>164,919</b>
其他收入		28,201	27,722
其他收益－淨額	7	4,586	2,345
一般及行政開支		(124,036)	(117,678)
<b>經營業務溢利</b>	6	<b>108,443</b>	<b>77,308</b>
財務收入		2,491	2,093
財務成本		(5,701)	(6,856)
應佔合營及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28,774	22,294
<b>除所得稅前溢利</b>		<b>134,007</b>	<b>94,839</b>
所得稅開支	8	(26,605)	(18,842)
<b>期內溢利</b>		<b>107,402</b>	<b>75,997</b>
<b>應佔溢利：</b>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0,310	70,139
非控制性權益		7,092	5,858
		<b>107,402</b>	<b>75,997</b>
<b>股息</b>	9	<b>18,000</b>	-
<b>每股盈利(以港仙呈列)</b>	10		
基本		11.15	7.79
攤薄		11.13	7.79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07,402	75,997
其他全面收益：		
<u>可能重新分配至損益之項目</u>		
貨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13,204	(8,063)
— 合營及聯營公司	4,668	(3,405)
<b>期內全面收益總額</b>	<b>125,274</b>	<b>64,529</b>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16,922	58,904
非控制性權益	8,352	5,625
	<b>125,274</b>	<b>64,529</b>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1,324,527	1,250,067
投資物業		4,971	5,000
土地使用權		375,405	382,347
無形資產－商譽		39,704	39,333
合營及聯營公司		538,899	531,701
土地按金		68,625	48,8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37	2,837
		<u>2,354,968</u>	<u>2,260,156</u>
		-----	-----
<b>流動資產</b>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4	422,148	328,265
貸款予合營公司		23,709	29,2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2,114	584,723
		<u>857,971</u>	<u>942,263</u>
		=====	=====
<b>總資產</b>		<u>3,212,939</u>	<u>3,202,419</u>
		=====	=====
<b>權益</b>			
股本		90,000	90,000
儲備		1,891,024	1,790,352
擬派末期股息		-	40,500
已公佈中期股息		18,000	-
		<u>1,999,024</u>	<u>1,920,852</u>
非控制性權益		177,965	169,613
		<u>2,176,989</u>	<u>2,090,465</u>
<b>總權益</b>		=====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 (續)

	附註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71,915	69,775
長期借款		150,215	161,809
		<u>222,130</u>	<u>231,584</u>
<b>流動負債</b>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5	488,417	544,428
貸款自聯營公司		26,212	25,967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權益		51,908	51,839
應付一位關聯方		15,097	14,956
短期借款		175,000	212,427
長期借款之即期部分		24,731	12,435
應付所得稅		32,455	18,318
		<u>813,820</u>	<u>880,370</u>
<b>總負債</b>		<u>1,035,950</u>	<u>1,111,954</u>
<b>總權益及負債</b>		<u>3,212,939</u>	<u>3,202,419</u>
<b>淨流動資產</b>		<u>44,151</u>	<u>61,893</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399,119</u>	<u>2,322,049</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已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及必須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執行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披露 —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	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	合營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	於其他主體權益之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	公允價值計量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財務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 (修訂本)	僱員福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二零一一年)	個別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二零一一年)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改進



##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於本期內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或導致本集團之重要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本如下：

		於下列日期 或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 — 呈列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6 號(修訂本)	資產減值 — 非財務 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披 露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及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修訂 本)	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 露	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香 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2 號及香 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香港 (國際詮釋委員會) 詮釋 第 21 號	徵稅	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未在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但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導致其主要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資料之呈列出現重大變動。

### 3.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確定為本公司董事會，並審閱本集團內部報告從以評核業績及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根據該等報告釐定營運分部。

本公司董事會從業務前景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及聯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四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 — 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 — 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 — 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
-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 — 投資控股及其他業務

本公司董事會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是按與中期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本公司董事會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 3.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三年</b>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總額	501,305	209,528	94,935	-	805,768
內部分部營業額	(2,314)	(42,063)	-	-	(44,377)
	<u>          </u>	<u>          </u>	<u>          </u>	<u>          </u>	<u>          </u>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u>498,991</u>	<u>167,465</u>	<u>94,935</u>	<u>-</u>	<u>761,391</u>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b>	5,106	61,844	63,253	3,804	134,007
所得稅開支	(715)	(16,831)	(5,733)	(3,326)	(26,605)
	<u>          </u>	<u>          </u>	<u>          </u>	<u>          </u>	<u>          </u>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u>4,391</u>	<u>45,013</u>	<u>57,520</u>	<u>478</u>	<u>107,402</u>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243	787	161	1,300	2,491
財務成本	-	(2,996)	-	(2,705)	(5,701)
折舊及攤銷	(4,773)	(36,166)	(84)	(797)	(41,820)
應佔合營及聯營公司溢利減 虧損	431	13,993	14,944	(594)	28,774
	<u>          </u>	<u>          </u>	<u>          </u>	<u>          </u>	<u>          </u>

### 3.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 及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截至二零一二年</b>					
<b>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營業總額	464,224	200,655	66,619	-	731,498
內部分部營業額	(5,587)	(40,175)	-	-	(45,762)
<b>營業額 (來自外部客戶)</b>	<b>458,637</b>	<b>160,480</b>	<b>66,619</b>	<b>-</b>	<b>685,736</b>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b>	<b>3,424</b>	<b>53,288</b>	<b>36,128</b>	<b>1,999</b>	<b>94,839</b>
所得稅開支	(1,532)	(10,874)	(3,846)	(2,590)	(18,842)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虧損)	1,892	42,414	32,282	(591)	75,997
<b>所得稅前分部溢利包括：</b>					
財務收入	162	682	141	1,108	2,093
財務成本	-	(2,945)	-	(3,911)	(6,856)
折舊及攤銷	(6,156)	(34,034)	(85)	(395)	(40,670)
應佔合營及聯營公司溢利減 虧損	(1,620)	13,027	12,092	(1,205)	22,294

### 3.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b>						
<b>分部資產總額</b>	<u>475,443</u>	<u>1,942,326</u>	<u>549,549</u>	<u>1,415,996</u>	<u>(1,170,375)</u>	<u>3,212,939</u>
分部資產總額 包括：						
合營及聯營公司	<u>22,400</u>	<u>226,161</u>	<u>255,471</u>	<u>34,867</u>	<u>-</u>	<u>538,899</u>
<b>分部負債總額</b>	<u>(392,585)</u>	<u>(687,476)</u>	<u>(132,044)</u>	<u>(994,220)</u>	<u>1,170,375</u>	<u>(1,035,950)</u>
<b>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b>						
<b>分部資產總額</b>	<u>497,315</u>	<u>1,878,839</u>	<u>595,623</u>	<u>979,865</u>	<u>(749,223)</u>	<u>3,202,419</u>
分部資產總額 包括：						
合營及聯營公司	<u>22,113</u>	<u>229,813</u>	<u>244,639</u>	<u>35,136</u>	<u>-</u>	<u>531,701</u>
<b>分部負債總額</b>	<u>(334,059)</u>	<u>(560,630)</u>	<u>(168,129)</u>	<u>(798,359)</u>	<u>749,223</u>	<u>(1,111,954)</u>

#### 4.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15,251	183,426
四個月至六個月	3,380	1,214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411	109
十二個月以上	4,477	4,188
	<hr/>	<hr/>
	223,519	188,937
減：減值撥備	(4,111)	(4,120)
	<hr/>	<hr/>
	219,408	184,817
	<hr/> <hr/>	<hr/> <hr/>

#### 5.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由發票日期起計之業務應付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38,778	264,465
四個月至六個月	2,214	2,327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69	850
十二個月以上	6,773	9,516
	<hr/>	<hr/>
	247,834	277,158
	<hr/> <hr/>	<hr/> <hr/>

## 6.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以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4,279	3,823
貨物運輸、客運、貨物處理及倉儲之成本 (包括燃料費)	368,549	332,416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37,512	36,792
投資物業折舊	29	55
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48,375	54,866
— 樓宇	16,079	15,49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30,681	123,499
	<u>          </u>	<u>          </u>

## 7.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4,565	1,883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21	462
	<u>          </u>	<u>          </u>
	<u>4,586</u>	<u>2,345</u>

##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16.5%（二零一二年：16.5%）之稅率計算。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 25%（二零一二年：25%）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8,035	6,598
－ 中國企業所得稅	15,140	10,459
遞延所得稅	3,430	1,785
	<u>26,605</u>	<u>18,842</u>

## 9. 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公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港仙。該已公佈股息並沒有於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 10.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b>100,310</b>	70,13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900,000</b>	900,000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b>11.15</b>	7.79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及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按全部潛在攤薄股份之影響調整後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b>100,310</b>	70,13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900,000</b>	900,000
經調整認股權證（千股）	<b>1,639</b>	-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901,639</b>	900,000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b>11.13</b>	7.79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 761,391,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11.0%；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 100,310,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 43.0%。

二零一三年，環球經濟緩慢復蘇，中國則進入到經濟轉型當中。中央政府新一屆領導班子明確，將容忍一定程度的經濟放緩，換取高品質可持續的經濟結構轉型及經濟發展，因此整體經濟增速輕微放緩。國家統計局公佈，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 7.6%。受累整體大環境及經濟轉型升級的影響，廣東省整體進出口貿易量增幅明顯放緩。根據海關廣東分署統計資料顯示，二零一三年一至六月份，廣東省進出口貿易總值同比增長為 21.2%，單六月，外貿進出口繼續呈降勢。

作為紮根粵港澳地區的綜合物流及客運企業，本集團堅持“穩中有進，穩中求變”的方針，扎實抓好經營管理，業務平穩增長。貨運方面，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專業化經營，特別是優化港口經營模式，繼續發揮“大中轉”平臺作用，通過一系列有效舉措，成功實現主要貨物處理量平穩增長。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集裝箱運輸量及散貨運輸量分別上升 5.1%及 22.0%，散貨運輸量錄得較大升幅，主要是受基建材料大幅增加所致。碼頭裝卸及倉儲業務，受歐美市場復蘇帶動，出口貨量有所增長。但經濟轉型導致再生資源貨類有較大的跌幅，使碼頭貨量增幅放緩。集裝箱裝卸量及散貨裝卸量分別輕微下跌 1.8%及 5.8%；集裝箱拖運量同比上升 3.9%。

客運方面，受惠訪港澳旅客數量進一步上升，帶動客運業務持續增長。通過積極開拓機場航線及港澳航線，為客運業務增長帶來強勁動力，機場線及港澳航線增幅明顯。期內客運業務保持平穩增長，客運代理總量為 3,183,000 人次，同比上升 6.8%；碼頭服務客量為 3,610,000 人次，同比上升 11.6%。相信粵港澳自由行市場暢旺，進一步推動客運業務增長。

有關貨運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49,404,000 港元，較去年同期增長 11.5%；有關客運業務為本集團提供溢利為 57,520,000 港元，與去年同期增加 78.2%。

## I. 貨運業務

期內，整體珠三角地區進出口貿易量增速下降，通過提升營運效率，本集團的集裝箱業務保持平穩增長，散貨運輸業務及陸路拖運業務均有所上升。

### 1.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b>貨物運輸量</b>			
集裝箱運輸量(TEU)	<b>555,304</b>	528,545	5.1%
散貨運輸量(計費噸)	<b>162,459</b>	133,205	22.0%
<b>貨物裝卸量</b>			
集裝箱裝卸量(TEU)	<b>529,722</b>	539,699	-1.8%
散貨裝卸量(計費噸)	<b>711,795</b>	755,573	-5.8%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TEU)	<b>94,899</b>	91,303	3.9%

## 2. 附屬公司

期內，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業務基本保持穩定。受週邊大環境影響，支線運輸協議（「CCA」）及再生資源貨類出現一定的下跌，但班輪貨及廠貿貨保持穩定增長。集裝箱運輸量平穩增長主要是由於出口櫃量上升，散貨運輸量上升是由於香港基建項目啓動使得大宗散貨量增加所致。珠江中轉積極開拓綜合物流業務，特別是現代倉儲業務，重點開拓屯門倉碼項目。珠江中轉在珠江三角洲30多個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二類碼頭市場佔有率進一步提高至25.5%，同比去年同期上升1.9個百分點。

碼頭貨運方面，佛山地區佛山高明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業務持續大幅增長。港口貨源結構進一步得到優化，上半年實現集裝箱裝卸量134,000TEU，同比增幅達24.7%。再生資源貨類及廠貿貨類分別增長17.1%及34.3%。公司繼續加強與貨主、國際班輪公司、貨代、駁船公司的溝通協調，也特別加強與海關等聯檢部門聯繫，確保港口繼續發揮通關環境良好及快速的優勢。

肇慶地區港口物流業務量增長步伐有所放慢，主要是再生資源貨類的政策改變對於碼頭櫃量造成衝擊，但新培育碼頭增長有亮點。肇慶地區幾大碼頭上半年實現集裝箱裝卸量173,000TEU，同比下跌3.5%，其中外貿貨櫃同比增長2.2%。肇慶新港外貿集裝箱業務同比增長，肇慶高要港進口石材貨櫃亦大幅增長；肇慶四會港受海關政策改變影響，再生資源貨櫃同比下跌6.1%。康州港業務基本持平。

珠海地區受地方政府大額補貼政府參股碼頭政策影響，期內本集團位於珠海地區的公司之集裝箱裝卸量有所下跌，區內港口珠海斗門珠船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及西域（珠海保稅區）物流有限公司貨櫃量均有所下跌。兩個碼頭上半年完成94,000TEU，同比下跌28.4%。其中以西域港受到衝擊較大，期內集裝箱裝卸量完成62,000TEU，同比大幅下跌36.7%。斗門港也同樣受到地方政府補貼措施的影響，另外該港再生資源貨類受制於海關通關環境而進一步下跌，期內集裝箱裝卸量為32,000TEU，同比下跌3.4%。該區港口面對不利條件，將提高碼頭服務水準、保持港口快速的通關效率，加大挽留老客戶和開拓新客戶的力度，盡最大努力扭轉困局。

清遠港港口改造工程已經完成，並於六月六日成功舉行了珠江中轉清遠航線復通推介會；相關聯檢部門驗收亦已通過，該港將於八月下旬試運行。作為清遠地區唯一外貿進出口口岸，該港口投資成本較低，有貨源腹地，具有較大發展潛力。

中山黃圃港已基本完成碼頭主體結構工程及辦公樓基礎工程，搭建起公司運營架構，計劃於十月份投產，本集團港口物流競爭力將會提升。

珠江海空聯運有限公司受大客戶訂單減少及部分貨源分流深圳影響，業務量有所下跌，公司上半年集裝箱裝卸量同比下跌11.1%，散貨裝卸量下跌32.7%。

### 3. 合營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雖然珠江三角洲區域經濟增速有所放緩，但本集團合營公司之經營業務基本穩定。江門地區港口包括三埠港客貨運輸合營有限公司及鶴山市鶴港貨運合營有限公司，區內廠貿貨進一步增加，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58,000TEU，同比上升 12.7%，為本集團提供溢利 2,052,000 港元，同比增幅超過 6 倍。其中三埠港集裝箱裝卸量同比增長 17.4%，貢獻溢利同比增長 230.9%。佛山地區包括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佛山南港碼頭有限公司、佛山北村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及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四個港口，期內櫃量輕微增長，共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211,000TEU，同比上升 5.1%，為本集團提供溢利 11,491,000 港元，下跌 5.3%。中山港貨運聯營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裝卸量 156,000TEU，為本集團提供溢利 1,252,000 港元，上升 16.4%。

## II. 客運業務

隨著粵港澳旅遊業的蓬勃發展，本集團之客運業務繼續穩定增長，期內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為3,183,000人，同比上升6.8%，其中機場線增幅明顯，同比增長8.9%，中山、順德及澳門航線增幅明顯；碼頭服務客量為3,610,000人次，同比上升11.6%。

珠江客運不斷提升機場碼頭服務水準，不斷提高機場航線客運量，重點開拓中山、珠海機場航線服務工作。珠江客運成功中標海天碼頭合約，為客運板塊業務增長奠定堅實基礎。因應海天碼頭續約契機，珠江客運繼續加強市場營銷和對外推廣力度，做大做強機場航線，積極探討多式聯運模式及完善海外銷售網路。同時，珠江客運也積極探討拓展粵港、港澳、珠澳等新航線的可行性，持續完善在珠三角的客運網絡。

## 1.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客量 (千人次)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變動
代理客量總計	3,183	2,980	6.8%
碼頭服務客量總計	3,610	3,234	11.6%

## 2. 珠江客運 - 合營及聯營公司之投資

期內，由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繼續保持增長，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 8,080,000 港元，同比上升 2.3%。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分別為 4,654,000 港元及 4,381,000 港元，比去年同期分別上升 77.4%及 179.4%。其中，珠江客運大力促進中山機場航線取得顯著成效，中山港迎合市場需求為當地旅客提供一站式海空聯運服務，上半年機場航線客運量增長幅度達 45.5%。

本集團旗下高速客運平臺廣告公司－匯聚傳媒有限公司已於去年底正式營運，進展良好。目前已與多家船公司成功簽署船上廣告承包經營協議，推出了包含船上雜誌、電視頻道、頭枕布廣告等廣告產品，並與跨境巴士、火車等交通平臺接觸，逐步拓寬廣告平臺。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無其他異常。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港僱用四百三十名員工，其薪酬及福利是按照員工的崗位職責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來源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 425,000,000 港元及人民幣 59,700,000 元（相當於約 74,946,000 港元）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 1.1（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 32.2%（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7%）。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 412,114,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4,723,000 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 12.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3%）。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 13.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6%）。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



## 資產抵押

銀行貸款	於二零一三年 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香港之銀行 (附註 1)		
- 港元	275,000,000	300,000,000
- 人民幣	無	10,000,000 (相當於約 12,427,000 港元)
於國內之銀行 (附註 2)		
- 人民幣	59,700,000 (相當於約 74,946,000 港元)	59,700,000 (相當於約 74,244,000 港元)

附註：

1. 於香港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
2. 於國內之銀行貸款為浮動息率，並以肇慶新港碼頭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作為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投資業務及借款均集中在粵港兩地，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及還款，而所收取的港元及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香港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 **有關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宜**

除上文披露外，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附屬、合營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或出售。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分第 352 條須予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於期內任何時間，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倘適用）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該等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

於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成為任何安排之一方，以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關連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規定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或以上股本權益：

公司每股 0.1 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i) 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	648,218,000
(ii) 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廣東省航運集團」）	648,218,000

珠江船務企業由廣東省航運集團全資擁有。故以上所披露股東(i)及股東(ii)之權益屬於同一項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通知指彼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36 條須登記載於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認股權證

配售認股權證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三日完成，而 180,000,000 份認股權證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有關配售非上市認股權證的詳情，可參考當日之公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並沒有任何一名承配人行使認股權證。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址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http://www.cksd.com)）上刊載。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公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2 港仙（二零一二年：零）。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七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 28 號金鐘匯中心 26 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寄發。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之二零一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條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並根據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實際需要部分採納和遵守建議最佳常規的指引。

董事認為，於本年中期財務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任期已經超過九年，根據守則條文 A.4.3 條規定陳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並以獨立決議決形式通過其繼續連任。

為加強公司管治及內部監控程序，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考慮並通過本公司新增的內幕消息管理制度、舉報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新修訂之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 採納就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及要求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董事

本公司董事總經理黃烈彰先生已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三日因其個人事務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職務，以及執行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執行董事熊戈兵先生於同日被委任為董事總經理，以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B 條，本公司並不知悉公司董事資料自二零一二年年報日期以來之期間內有任何變動。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熊戈兵先生及黃樹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偉清先生、余啟活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熊戈兵**

香港，二零一三年八月十五日